



民国十年（一九二二）版

宜良县志

点注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宜良县委员会
宜良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Y I L I A N G X I A N Z H I



云南民族出版社

民国十年（1921）版 《宜良县志》 点注

[民国]

许 实 辑纂

郑祖荣 点注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宜良县委员会

宜良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二〇〇八年十月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宜良县志点注 / 许实编; 郑祖荣点校.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2008. 12

ISBN 978-7-5367-4295-6

I. 宜… II. ①许…②郑… III. 宜良县—地方志—清代
IV. K297.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190714号

责任编辑	李福春
责任校对	王兴荣 徐守云
装帧设计	贺 涛
出版发行	云南民族出版社 (昆明市环城西路170号 邮编: 650032)
印 制	昆明美林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889 × 1194 1/16
印 张	26.25
字 数	672千
版 次	2008年11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年11月第 1 次
印 数	1000册
定 价	160.00元
书 号	ISBN 978-7-5367-4295-6/K·1122

《民国十年（1921）版〈宜良县志〉点注》序言（一）

中共宜良县委书记 郭子贞

宜良是昆明市的近郊县，富庶的滇中粮仓、花乡水城和烤鸭之乡。宜良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千百年来，不仅创造了富甲滇中的物质文明，还创造并遗留下丰厚的精神财富，历史文献。民国10年，由邑人许实先生纂辑的十卷本十二册《宜良县志》就是其中较有代表性的本土文化历史著作。该志不仅保存了宜良历史上众多宝贵的信史资料，纂辑者一颗拳拳爱乡之心也呈现于字里行间，情真意切，感人至深。在党的十七大提出的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大好形势下，该志提供给我们的大量翔实珍贵的县情资料和生动素材等历史文化成果，是我们振兴和发展宜良经济，重振宜良雄风所不可欠缺而弥足珍贵的。因此，由宜良县政协、县志办公室共同组织，完成对该部县志的标点、注释、出版发行而提供给全县干部群众乃至县外学人一个可供阅读研究之用的文本，是十分必要的，也是非常及时，甚至是功德无量的。这部县志的整理再版，既完全符合党的十七大精神，也与县委、政府的工作思路相吻合，并且是主动积极的。因此，我对此项工作除表示积极支持外，也对参与完成此项工作的同志们表示敬意和感谢。同时希望，县内有更多的同志能在自己的工作实践中，结合实际，加强对县情的学习和研究，为创造性地完成自己的本职工作，为宜良县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我相信，历史是公正无私的。凡是对宜良县的经济发展和文化建设作出贡献，为宜良人民做了好事的，宜良的人民，宜良的历史是不会忘记的。让我们进一步解放思想，共同努力，团结一致，奋力拼搏，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做出新的贡献，用我们的忠诚、心血和汗水，谱写宜良历史的新篇章。

2008年9月30日

《民国十年（1921）版〈宜良县志〉点注》序言（二）

中共宜良县委副书记、人民政府县长 刘绍安

行一邑之政者当知一邑之事，知一邑之事则必读一邑之志。1921年版《宜良县志》虽然成书于20世纪之初，但对于一个家乡人，或者一个在宜良工作的人来说，熟知那一段历史以认清宜良的县情，并进而于我们当前的各项工作有所借鉴，仍然是十分必要和急需的。古人云：“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当前，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完成党的十七大提出的奋斗目标，任务是十分光荣而艰巨。我们要做的工作很多，但从我县悠久传统文化中汲取力量和智慧，振奋和团结全县人民一道同心同德，共同奋斗，至少是我们在诸方面的努力和对策中不可忽视的一个方面。因此，由县政协和县志办共同组织的对1921年版《宜良县志》的标点、注释和出版工作，是一项十分有意义的工作，其资政、教化、存史和正文的现实和历史价值都是不言而喻的。除表示我对此项工作的积极支持外，也希望县内各方面的同志能认真读一读这部记录了我县从清中叶起至民国初这一百五十多年间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社会等各方面综合史迹的著述，真正做到知我宜良，爱我宜良，努力建设和发展好宜良，在党的十七大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把宜良的事情做得更好！同时，谨对倾注心血完成本志点注工作的点注者郑祖荣同志及参加此项工作的所有同志致以深深的谢意。

2008年9月30日

前 言

民国10年（1921）版《宜良县志》是我县有史以来数次修志而五次成书（存世）中具有相当份量的一部地方性史料性文献著作。在它之前，清康、乾时代分别留下了由时任县令黄澍、王涌芬、李淳主纂或修撰的三部《宜良县志》，为著述和研究我县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演变发展保存了大量可贵的资政、教化、存史资料。

由于民国10年（1921）版《宜良县志》的初版印数有限，当时赠、售之范围主要为县内及学界，故而传播十分有限。加之经历了90年的历史沧桑，其书大部份失落。据调查，县内今存的不足10部，县外留传的为数更少，因而能亲眼目睹到民国10年版《宜良县志》的读者十分有限。由于“五·四”白话文运动以来，人们阅读文言史籍的水平有所下降，能较为通顺地阅读该志者、能断句者、释读者、知晓县内许多曾经的掌故者寥寥无几。因此，为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弘扬中华文化，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开发利用民族文化丰厚资源。加强对各民族文化的挖掘和保护，重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做好文化典籍整理工作”的精神，根据2006年5月18日，温家宝总理签署的第467号国务院令，颁布实行的《地方志工作条例》规定，为实现云南省委、省政府建设民族文化强省的目标；为认识县情，科学发展，乘势而上，再创辉煌；为全面推进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生态文明建设的和谐发展提供文化支撑。据此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宜良县委员会、宜良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联合组织，由郑祖荣同志执笔对民国10年（1921）版《宜良县志》进行点注，公开出版发行。这是宜良文化建设之大实事、大好事，将惠及千秋。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宜良县委员会
宜良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二00八年九月三十日

点注凡例

一、民国10年版《宜良县志》计十志统目五十有八共十卷十二册，署款“邑人许实纂辑”，云南官印局代印。原书每面内框19厘米×13.5厘米，竖行左行排字，每面十行，行25字。无论卷篇子目、正文悉用同号仿宋字；惟许实自注及文内作者夹注则为双行小字。点注时，原则上正文用宋体字；原书为双行小字夹注者用楷体，加方括号以示区别。凡书中未加方括号而用为楷体或黑体字者，或字号放大者，均系点注者根据内容等级调整需要所采用，无关于原书内容之表述。点注者注释内容，则置于每一卷、篇、目或段落之后，而以小号仿宋体排字，以使两者明显区别不至混淆。

二、原书首卷（第一卷）内封有“石屏袁嘉谷署”题签一页，仍影印置于本书之前。

三、为尽量保存原志韵味，凡现行使用的辞书上存在的字，只要意义可通，均予保留；而个别有违此例的，则加注释说明。

四、志中一般叙述性文字改为简体字。

五、人名、地名、书名用字除由本字简化而来的以外，其余均保留原字不作改动。

六、为方便阅读，志中凡遇到用年号或干支纪年法纪录时间的，均查检相关年表，直接标出公元纪年，以圆括号注于其后。

七、因志中“余”与“馀”易发生混淆，故凡原文用“馀”之处，均用“余”而不作“余”。又如“誌者，志也”，前一字倘加简化，即难读解，因仍保留“誌”字。

八、凡志中对少数民族使用“贼”、“匪”、“逆”等蔑语的，均加引号。

九、凡志中使用“猓”、“獐”等歧视性字眼的，按照规范用字改为“傈”、“獐”。

十、原志每卷卷首题目下皆署“邑人许实纂辑”六字，均删。

十一、为便于阅读，将原书卷首目录位置提前（置于袁嘉谷等序前），分行重排，并加注说明。本书内文，除注释特别说明者外，一仍原书面目。

十二、原志每卷封面均以方框标出该卷子目，内容与原志目录、顺序等相同，均删。

十三、原志仅存初版，而我所依据的存本完整无损，故仅依原文录出，未作校注。少量载文能找到他书校对的，均已对比校核。个别明显的讹误如“己巳”年印为“已己”年者，径加改定，而在注文中适当说明。

十四、本书正文中“□”号，除另有注释外，均为族称之隐去，希谅。

十五、本志纂辑者许实先生的传略及邑志历次撰修始末等帮助读者阅读的背景资料两篇，即《献身方志事业的许实先生》、《邑志述略》二文，作为附录，放在书末。二文均为点注者所撰，原载《宜良文化丛书》，此次收入，小有订正。

点注者

2007年9月30日

编纂委员会成员

策 划：郭子贞

主 任：刘绍安

常务副主任：姜育文

副 主 任：段 富 何建升 张 寿 杨云章

赵丽玲 李奉钢 李 镜 王兴荣

点 注：郑祖荣

审 读 组：李孝友 马颖生 字应军 万永林 官自德 崔玉春

王兴荣 王贵平 高鹏云 张绍云 王昆华 张炳良

李跃忠 苏继云 徐守云 李 敏 宋正培 严则定

施光南 赵 兴 董映明

民國十年鐫

宜良縣志

石屏袁嘉穀署

宜良县志目录^①

卷 首

《宜良县志》序	(1)
宜良县志稿凡例	(13)
《宜良县志》职名	(14)
宜良县署、城市、学宫、星躔分野、县境之图	(17)

卷一 天文志

分野 [气候 历法附]	(22)
祥异	(26)

卷二 地理志

疆域 [村落 插花地 道路 铁路 形势附]	(34)
山川 [水利附]	(42)
风俗	(61)
古迹 [冢墓附]	(67)

卷三 建置志

沿革	(72)
戎事	(78)
城池	(81)
汛塘哨铺 [街市附]	(83)
官署 [仓储 善堂及地方各机关附]	(85)
津梁	(90)
坊表	(94)

卷四 食货志

户口	(96)
田赋	(97)
经费	(103)

物产·····	(107)
---------	---------

卷五 学校志

庙学·····	(140)
---------	---------

学额〔贡例附〕·····	(141)
--------------	---------

书院义学·····	(142)
-----------	---------

新制学校〔留学生附〕·····	(145)
-----------------	---------

卷六 选举志

孝廉方正·····	(154)
-----------	---------

进士·····	(155)
---------	---------

举人·····	(156)
---------	---------

五贡〔廩贡例贡附〕·····	(162)
----------------	---------

武科·····	(181)
---------	---------

新制选举·····	(185)
-----------	---------

卷七 祠祀志

典祀·····	(186)
---------	---------

俗祀·····	(204)
---------	---------

寺观·····	(206)
---------	---------

卷八 秩官志

官制题名·····	(214)
-----------	---------

循吏·····	(228)
---------	---------

卷九上^② 人物志

乡贤·····	(232)
---------	---------

文苑·····	(233)
---------	---------

武功·····	(238)
---------	---------

宦绩·····	(242)
---------	---------

忠义·····	(245)
---------	---------

孝友·····	(251)
---------	---------

善行〔卓行附〕·····	(255)
--------------	---------

卷九下 人物志

乡饮.....	(259)
耆寿.....	(263)
封荫.....	(265)
仙释 [宗教附]	(268)
方技.....	(274)
寓贤.....	(275)
隐逸 ^③	(276)
烈女.....	(278)

卷十上 艺文志

记.....	(294)
议.....	(327)
序.....	(327)
墓志.....	(335)
疏.....	(339)
传 ^④	(346)
跋.....	(348)
启.....	(349)
书.....	(350)

卷十下 艺文志

诗.....	(352)
词.....	(395)

附录^⑤

献身方志事业的许实先生.....	(402)
邑志述略.....	(404)
后 记.....	(408)

注：

①原书目录安排于袁嘉谷等各序文之后，为方便检阅，今调整提前于此。并作排行调整。又，原志目录无页码标识。点注本为方便阅读，增加页码标识，特此说明。

②本志共十卷分为十二册，以卷九、卷十均分为上下两册，故得十二册之数。原志目录处未分上、下卷，而于册首之正文内标有卷之上、下字样，特此说明。

③卷九子目排序有误。《隐逸》一项，在正本中排于《寓贤》后，而在原目录中则排于《封阴》后。今据实加以调整。

④原书脱此“传”字。今据第十卷子目及篇目中有此一补入。

⑤附录并后记为今次点注所增。原书目录无之，特此说明。

《宜良县志》序

天津严范孙^①前辈之言曰：“民国成，士夫骤。将以事一邑之事而传后世之名，厥惟修志乎？”虽然，吾见夫修志矣，匪秽则陋，匪私则泛，匪草率则旷日持久，且弗成书，亦足见士夫自修之其难也。矧^②灿灿可观，犁然^③有当人心者耶？宜良许秋田孝廉^④，著作才也。归里撰书，以一寒暑之力，修《宜良县志》十卷，纲举目张，条分缕晰，合采访、修饰于一手。所谓灿灿可观，犁然有当人心者，盖庶几焉。犹复强强善下，嘱予润色。夫予何足言润色哉。为之吹疵索癥，厘正数四章。实斋^⑤有言：修志莫要于沿革。岂不以征古迹、昭来许，俾观者生爱乡之心于不自觉，非沿革志而莫由耶？余尝浪游宜境，见夫河流浩浩，沃野平原，石岭汤池，称滇中富庶沃壤。欲求鸿荒之遗迹，弗可得已。载籍所存，殆楚庄躡王滇，畿内而汉益州滇池县东境，文化之开，其在斯乎？[《汉地理志》注：“大泽在西。滇池泽在西北。有黑水祠。”^⑥窃谓：注之“滇池”二字沿县名而衍，“泽在西”三字沿上文而衍。详见《滇绎》。县治当在今晋宁。阮志^⑦乃穿凿，以大泽即今阳宗海^⑧，滇池泽即今昆明池。因以宜良为滇池县，殊误。但宜良去晋宁不过百余里，谓宜良为滇池之东境，庶几得之。]诸葛武侯南征后，民去山林，徙平地。滇本山丛，宜良即平地之一也。然则斯境居民之盛，其在蜀汉时乎？南北朝时，滇为爨据。《唐书·地理志》：“自曲州、靖州、昆州、曲轭、晋宁、喻猷、安宁，距龙和城，谓之西爨。”宜良属西爨，盖无疑矣。[西爨都今晋宁。详见《滇绎》。]《元史·地理志》：“宜良：唐匡州，即其地。蛮酋罗氏于此立城居之，名曰罗哀箐。”考爨氏三十七部之中，有落蒙部。落、罗音近[滇人读此二字，混为一音。]，蒙即“哀箐”之合音。然则自晋迄唐，宜良或即落蒙部欤？[或以落蒙为路南。路南本与宜良接壤。]夫正史记宜良之名，始自《元史》。今官于斯，生于斯者，正史且置不问，况周、汉间之宜良，视同草昧，不亦宜乎。元宪宗六年（1256），立太池千户[大池即太池。]，隶嵩明万户。至元十三年（1276），升宜良^⑨州，治太池县。二十一年（1284），州罢为县，废太池来属。明因之，遂迄于今。时而为郡属，时而为万户属，时而为州，有县属。今日直隶省署矣。以一邑之地，而沿革若此其大，苟非征引信史，将千百年之真相，所以递嬗递进，而有今日之宜良者，孰从而知之，亦孰从而听之。予不敏，谬参末议。幸是书之成，且犁然而可观，乃举一愚之见，补书中之所未备，并以为序。质^⑩孝廉且质宜良爱乡之君子。民国十年（1921）九月晦。石屏袁嘉谷^⑪树圃氏序。

注：

①严范孙：清末翰林。天津南开创始人。为民国初全国有影响声望之文化人。今南开大学犹有“范孙楼”存焉。

②矧，音shě n。转折词，况且。

③犁然：坚确。《庄子·山木》：“木声与人声，犁然有当于人心。”《释文》：“司马（彪）云：犁然犹栗然。”

④孝廉：本为汉代选官吏的两种科目名称。孝指孝子；廉指廉洁之士。后俗称举人为孝廉。本志辑纂者许实先生字秋田，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举人（见本志卷六《选举志·举人》，故有是称也。

⑤实斋：清乾隆间著名史学家及方志学家章学诚（1738～1801），实斋其字也。其所修和州、亳州、永清县诸志，体例精严，为世所重，并由此提出系统之方志学理论。此处所云“修志莫要于沿革”，即其理论之一端。

⑥此处所云《汉地理志》，为东汉史学家班固所修《汉书·地理志》之简称。汉地理志滇池县注之此三句话，对考定宜良县在汉时之建置至关重要。而有史以来诸家之释读均未之是也。拙文《大泽考》（载《宜良文化丛书·文化宜良》中），另有新释，可以参看。

⑦阮志：即道光时任云贵总督之阮元（1764～1849）所主修之道光《云南通志》。阮元字伯元，号芸台。江苏仪征（今镇江）人，乾隆五十四年（1789）进士。为清代经学大家。主持编纂《十三经校勘记》、《经籍纂诂》、《山左金石志》，集刻当时知名学者著述数十种为《文选楼丛书》。自著有《研经室文集》。其所修之《云南通志》成书于道光十五年（1835）。方国瑜先生评谓：“体例整赡，详略适当。滇省《通志》今存者十，此为最善之本。”为历来研究滇史者必读之书。据邑前辈黄士耕先生言，阮元才思敏捷。一次，道光帝召对，出联“伊尹”，命阮元应对。阮不假思索，即以己名“阮元”应之。（谨按：伊尹二字声调为平仄，阮元二字为仄平；“伊尹”二字，后字为前字去偏旁而得，“阮元”二字亦然，对仗工整，堪称绝对。）帝问：何以用己名对之？阮答：臣虽无伊尹（商汤臣，佐汤代夏桀，被尊为阿衡，即宰相也。）之才，而忠君报国，臣亦有伊尹之心也。上以为善。以此一传说不见于他书，因附记于此。

⑧最先考定阳宗海为汉志所记之“大泽”者为阮志，其功实不可殁，非穿凿也，虽其进一步推论宜良为滇池县有误（滇池县治所在晋宁县晋城）。即袁嘉谷先生本人，其后亦修正己说，而定阳宗海为益州郡滇池县下之“大泽”。1930年，他应汤池李氏之邀往游阳宗海，考察阳宗海出海口处，亲见其水下流西会温水（南盘江）事实，因在该地“沙窝”地名处题壁书“益州大泽”四字。并赋诗《游宜良杂咏》云：“益州大泽证芸台，东驾飞龙一道开（按指滇越铁路之火车）。两履不嫌泥滑滑，名山待我写碑来（按指万福寺题刻“无上菩提”碑，今存）。 ”

⑨作为政区地名，“宜良”县名始此。宜良建县迄今732年。宜良既作为政区地名，则必有其地名含义及命名之由。按诸本《宜良县志》均未圆满回答解决此一问题。据郑祖荣、吕荣逵所撰《宜良释名》（载《解读宜良》，远方出版社2000年版）一文，在批驳康熙《宜良县志》所释“宜之为言，善也；良，易直也。顾名思义，则邑人朴茂，习俗简易可知”；及“沿革”条所云：“段思平僭国号大理，以男智升为善阐牧，改匡州为纪良州”；又王诵芬《宜良县志》补述：“纪良，山名，在城西10里，州以山名也”等观点后认为：一、将“宜良”一词拆释而分引古训为不足取；二、大理国时并无纪良州之设置；三、纪良山地名始见于明《一统志》（纪良山在清以前称为观音山，一名水井山，山顶有泉，故名。今则称为“水晶坡”。），不可能由后见之地名“讹为”数百年前已产生之地名。因此，结论为：“宜良”，县内外方言读音一直为“弥良”，为彝语地名。如县之北境嵩明县即有“弥良河”、“大弥良村”、“小弥良村”等多个彝语地名。而其含义则为“山谷间的开阔地”，犹言坝子之意。此与宜良县境之自然地理实体情形相符，当为定论也。《宜良释名》一文论证颇详，可以备查。兹特述其梗概于此。

⑩质：就正，请评定；咨询。《诗·大雅·绵》：“虞芮质厥成。”《礼·王制》：“司会

以岁之成质于天子。”《疏》：“质，平也，谓奉上文书，听天子平量之。”

⑪袁嘉谷(1872~1937),清末民初著名学者,云南石屏人。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经济特科第一名(称为“特元”)。次年奉派日本考察教育,兼任云南留日学生监督。回国后,任学部编译图书局局长时,组织聘请专家编辑中西要籍与大、中、小学教科书,创中国学校有教科书之始。并为保存敦煌壁画立下功绩。1909年,任浙江提学使兼布政使,为官清廉,善政多端。多方拔识和爱护人才,著名学者王国维,即由袁嘉谷先生所拔识。民国初年,被推选为参议院议员,曾任都督府参议、云南盐运使、省政府顾问官,东陆大学、云南大学教授。热心提倡“滇学”,培育人才,表彰乡贤,以保存云南文化遗产为已任。参与《云南丛书》、《滇诗丛录》等编辑工作,并修成《石屏县志》,完成史学名著《滇绎》。著有《卧雪堂诗集》、《卧雪堂文集》等。参与编写《清史稿》、《新纂云南通志》。今人张维有《袁嘉谷传》(云南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可参看。

《宜良县志》序

邑不可无志，犹国不可无史。一邑无志，则一邑之故实不可考，修国史者，何以征取，而彰往以示来？故邑不可无志。然谓邑志之体与国史同，则又不可。国史事多，故其文宜简；邑志则宜繁不宜简。其事苟不悖义例者，皆当采入，以俟他日修史者征取而删削之耳。昔在清康熙间，昆山徐尚书^①主修《一统志》，吏上节妇名，多至十余卷。门下士请核减之。公曰：“国朝风教迈古今，宜备载其盛，以矜后世。”呜呼！何公之所见独得其大耶？故吾于修志者，亦不欲以简之说进，与其失于简，毋宁失于繁也。夫私家修志，成于一手，最擅时誉者，莫若康海^②《武功志》、韩邦靖《朝邑^③志》。即康、韩当时，亦皆高自位置，几于不让。而后之议者，以史法绳之，其所谓高简者则曰芜秽，其所谓简净者则曰拉杂，吁亦过矣。是直以国史例邑志，而不知邑志乃各国史之采择也。今者，许君秋田以续修《宜良县志》成，征序于予。予惟许君以一人之力，于一岁之中而成是书，其用力可谓勤矣。而其用意，亦在详其事实，使一邑文献，不至如杞宋之无征^④。故其于旧志，则订伪补阙；于其所自续者，必博采旁搜，期于完备。其卷帙遂较旧志十增其七。岂非宁繁毋简之意，与予适相契合哉？故书此以质诸许君，并以谗^⑤世之修志者。辛酉（1921）秋七月，昆明陈荣昌^⑥序。

注：

①昆山徐尚书：指清昆山人徐乾学。1631～1694年。字原一，号健庵。顾炎武甥。康熙九年（1670）进士，官至刑部尚书，故此称徐尚书。以文学为康熙所信用。曾充《明史》总裁官，兼总纂《一统志》、《清会典》及《古文渊鉴》等书。藏书极富。

②康海（1475～1540）：明陕西武功人。弘治十五年（1502）殿试第一。与李梦阳、何景明等称七才子。《明史》附其传于《李梦阳传》。尝修《武功志》，最擅时誉。

③朝邑：县名。在陕西省。以地据朝阪而得名。清属同州府，1958年撤并大荔县。该县志有韩邦靖所修者，颇擅时誉。韩邦靖（1488～1523），明陕西朝邑人，字汝度，号五泉。韩邦奇弟。正德三年（1508）与兄同登进士，授工部主事。上疏指斥政府，触怒武宗，下狱，夺职为民。嘉靖（1522～1566）中，初起为山西左参议，分守大同。岁饥，力请发帑赈济，不报，遂乞归，抵家病卒。纂修《朝邑志》，有《五泉诗集》行世。

④杞宋之无征：《论语·八佾》：“子曰：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文献不足故也。”后因称世事之缺乏证明材料者为杞宋无征。

⑤谗：音 shěn（审）。规谏，告知。《左传》闵二年：“昔辛伯谗周恒公。”

⑥陈荣昌（1860～1935），昆明人，字小圃，号虚斋，又字困叟、豚农。清末翰林，官贵州及山东提学使。民国后回滇，任云南国史专修馆馆长，为云南著名文化人、学者，著述甚富，有《虚斋文集》、《虚斋诗集》、《滇诗拾遗》、《乙巳东游日记》等。与赵藩等主持编印《云南丛书》等，对历史文化多所贡献。工书法。本志卷九《人物志·文苑》谓任兰生书法上昆攀表时，“陈小圃太史见而赏异之。自是，求书者户履为穿”。所云“陈小圃太史”即其人也。